技术服务合同书

项目名称：博爱县2026年度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第三方技术服务采购项目

甲方：博爱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河南兆强规划勘测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11 日

甲方（需方）：博爱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（供方）：河南兆强规划勘测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持项目编号：博财谈判采购-2026-69；项目名称：博爱县2026年度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第三方技术服务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，根据谈判文件、响应性文件的内容，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、履行合同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博爱县2026年度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第三方技术服务采购项目。

二、服务范围

乙方提供以下服务：

1.服务内容：对博爱县2026年度入库补充耕地开展质量鉴定验收技术服务。具体包括但不限于：1.资料收集、审核和数据处理。2.评价单元划分和采样点布设。3.组织专家现场踏勘。4.土壤样品采集及检测。5.编制评价结果以及建立数据库。6.出具正式质量鉴定意见，成果通过县级、市级主管部门审查，满足耕地指标入库要求。7.完成配套服务工作。

2.服务面积：2100亩。

3.服务要求：所有工作及其成果必须符合《河南省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、TD/T1056-2019行业标准，成果文件中须提供具备CMA检验检测资质机构出具的有效完整CMA检

测报告。项目成果经市级鉴定验收，满足耕地指标入库，配合完成（如果发生）省级、国家抽检。

三、甲方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1 负责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和提出技术要求。

1.2 为乙方工作提供方便条件和进行必要的配合。

2.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2.1 乙方交付的成果必须符合本项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、规定、规程、标准要求。

2.2 成果要求及工作内容：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，结合甲方提供的资料进行相关专业技术服务，并及时出具客观、真实的成果报告3套。

2.3 不得擅自终止合同、转包或违法分包。

2.4 维护甲方文件、图纸、资料等成果，不得擅自以任何方式提供给第三方使用，对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及技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。

2.5 自行承担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员、交通、住宿、采样工具等费用。

2.6 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，积极配合审计、检查等工作。

2.7 项目服务期届满后，如因本项目相关工作或由此延伸产生的工作任务，甲方认定需要乙方继续提供技术协助的，乙方应予以配合。

四、服务期限

2026年度2100亩补充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报告及相关服务成果经市级鉴定验收、采购人确认无误，直至配合完成（如果发生）省级、国家抽检为止，服务期不以固定日历天数截止。

五、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：

合同金额（小写）：￥941850.00元（大写：玖拾肆万壹仟捌佰伍拾元整）。

付款方式：成交供应商出具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报告及相关服务成果，经市级鉴定验收、采购人确认无误后支付至合同约定金额的90%，通过省级、国家抽检(如果未发生省级、国家抽检，则在市级鉴定完成后一年内）支付至合同约定金额的100%。

六、 成果归属、知识产权与保密

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后，本项目所有成果著作权归甲方所有，乙方仅可用于自身业绩存档。所有权转移前，成果损毁、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
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对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、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。如发生以上情况，乙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。

七、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



甲方（盖章）：博爱县农业农村局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

地址：河南省博爱县发展大道188号机关综合办公楼东配楼7楼

乙方（盖章）：河南兆强规划勘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　　电话号码：13783535520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宏达路南、长虹路西1幢2单元10层1003号房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广电南路支行

银行账户：411102999011000663206

签订日期：2006年11月11日

